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and Talents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廣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16)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及
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本公告由廣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50(1)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對本公司現行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作出若干修訂(「建議修訂」)，以(其中包括)(i)使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與擴大無紙化上市機制相關最新監管規定以及GEM上市規則所作相關修訂保持一致；(ii)允許以現場會議、混合會議或完全以電子方式召開及舉行股東大會，從而為本公司舉行股東大會的方式提供更多靈活度；(iii)允許本公司以庫存方式持有購回的股份；及(iv)作出其他與上述修訂、適用法律及GEM上市規則一致的整理修訂；以及採納歸併及整合所有建議修訂的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建議修訂以及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須經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將於2025年9月3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或任何續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批准，並將於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生效。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及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詳情的本公司通函，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將於適當時候刊載於本公司網站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廣駿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楚金哲

香港，2025年8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楚金哲先生、夏澤虹先生、葉柱成先生及焦悅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花艷松先生及陳建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霍惠新博士、鄧瑞文女士、劉玉超女士及蘇定江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內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最少七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載，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grandtalentsgroup.com.hk刊載。